

#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文件

普市监党群〔2022〕36号

---

##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成立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 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科、所、队：

为进一步加强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以下简称“小个专”）党建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形成合力，扎实推动“小个专”党建工作迈上新台阶，现成立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

组 长：	虞亚光	党组书记、局长
常务副组长：	岳驰宇	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副组长：	韩 莉	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	田思敏	办公室主任
	钱慧惠	干部人事科副科长
	姜柳青	党群工作科科长
	林 燕	登记许可科（行政审批服务科）科长
	贺铭惠	信用监督管理科科长
	陆 岳	广告和市场规范监督管理科科长
	陈佳琳	食品经营监督管理科科长
	张慧君	食品生产监督管理科科长
	李啸凌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科长
	张 琬	质量监督管理科科长
	施 灏	质量发展促进科科长
	谈蓓莹	市场学会秘书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群工作科，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姜柳青 党群工作科科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 林 燕 登记许可科（行政审批服务科）科长

贺铭惠 信用监督管理科科长

以上组成人员如有变动，由接任同志自然替补。

## 二、工作职责

1. 不断提升“小个专”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覆盖质量。结合开展登记注册、年报、抽查、检查等业务工作，及时了解掌握“小个专”党员数量和党建工作情况，建立“小个专”党建工作基础档案，健全常态化摸排、动态化组建、规范化提升工作机制。加强信息沟通，推动党建信息、市场主体信息间的比对，依托数据信息及时跟进指导建立党组织。

2. 紧密结合市场监管职能指导“小个专”党组织和党员发挥作用。充分结合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用监管、广告监管、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计量、标准技术管理、认证认可监管等业务职能，解决“小个专”市场主体党建工作和经营发展中的问题和困难。指导“小个专”党组织和党员结合生产经营，广泛深入开展党员“亮身份、亮职责、亮承诺”等活动。通过促进“小个专”党组织和党员发挥作用，引导广大“小个专”市场主体争当“诚信守法经营户”“市场秩序维护者”，强化主体责任和自律，推动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和市场秩序。探索开展“小个专”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注重发挥“小个专”党组织桥梁纽带作用，通过畅通沟通渠道，引导党组织和党员及时反映“小

个专”市场主体遇到的实际困难和意见诉求，把中央扶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政策措施落实过程中遇到的堵点和难点问题，以及“小个专”发展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通过党组织反映给相关政府部门，共同推动政策措施有效落实。

3. 建立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领导小组成员要确立 1-2 家“小个专”党组织作为党建联系点，结合工作实际，定期到所联系单位开展专题调研或参加其组织活动。加强工作指导，帮助所联系企业解决党建工作和经营发展中的问题，努力将联系点建设成为“小个专”党建工作的示范点。

4. 培育典型，推广经验。广泛宣传市场监管系统“小个专”党建工作以及“小个专”党组织、党员发挥作用的经验、做法、成效。加强“小个专”党建工作指导员队伍建设，推广“小个专”党组织和党员先进事例。加强信息交流，建立健全“小个专”党建信息报送机制。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领导小组工作会议的有关工作及领导小组办公室综合事务；开展“小个专”党建有关宣传工作；组织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及有关单位开展“小个专”党建工作调研，总结有益经验，发现薄弱环节，提出工作建议；研究指导“小个专”党组织、党员发挥作用，促进履行市场监管职能，促进市场主体发展、壮大；整合有关资源、渠道，充分利用市场监管各项业务

职能优势，为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服务。

### 三、工作安排及相关制度

1. 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全体会议，总结前一阶段工作情况，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任务，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2. 紧紧围绕各项重要活动，总结宣传如何通过抓党建促进民营企业发展以及做大做强的经验做法，以此激发广大个体工商户发展壮大的内生动力。

3. 定期掌握和通报本局“小个专”党建工作促进市场主体发展的具体进展和成绩，及时总结宣传本局“小个专”党建工作的典型经验和显著成效。

4. “小个专”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开展调研活动，除本身业务外，都要以领导小组成员的身份，听取“小个专”党组织的相关工作汇报，调研指导工作。

5. 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组织参加市局开展的“小个专”党建专题培训。

6. 本局“小个专”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所需工作经费纳入预算给予保障。

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

2022年7月25日

---

抄送：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领导小组。

---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办公室

2022年8月19日印发

---